附件1

苏州工业园区第二届“金鸡湖之汇”中小学生艺术作品展暨第四届艺术实践工作坊---艺术作品相关要求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阳光下成长

**二、参与对象**

全区各中小学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高中校的学生

**三、活动分组**

A组（一～三年级）

B组（四～六年级）

C组（七～九年级）

D组（高中）

**四、作品要求**

1.主题鲜明，突出体现苏州地域文化特色，表达对党、家乡、生活、校园、师长的热爱，描绘成长、童年、家园、友情、梦想等经历和感受。

2.要求原创，报送艺术作品时，学校要严格把关，避免产生著作权纠纷。如发生著作权问题，取消学校获奖资格，由作者承担相关责任。

3.作品形式及尺寸规格

①绘画作品

国画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，或其他画种。尺寸：国画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对开，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四开（40cm×60cm）。

②书法、篆刻作品

软笔书法、篆刻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。

**五、作品提交**

1.**绘画类**：绘画作品每所学校选拔提交10幅纸质学生作品，九年制一贯制学校选拔提交15幅，在校学生人数超过5000人的纯小学或中学可提交15幅绘画作品。**书法类：**书法、篆刻作品每所学校选拔提交5-10幅精品。

2.每件作品都以“XXX学校+组别+类别（绘画类或书法类）+姓名+辅导教师及联系方式”命名，未按要求命名的视为无效作品。

3.每所学校的作品请分级打包，第一级“XXX学校”命名，第二级“XXX学校+类别”命名，第三级“XXX学校+类别+组别”命名。

4.作品提交时间:2024年5月15前。作品收齐后，请将电子文件包和作品汇总表（表1）发送给以下各美术联盟负责人。

（工艺美术联盟：冯湘菱849541619@qq.com）

（书画联盟：唐啟晴781927785@qq.com）

（版画联盟：景淑丽1206610261@qq.com）

（STEM艺术+联盟：王峘36365198@qq.com）

（民间美术联盟：解丽娟 2960138471@qq.com）

（其它学校：李思文837262125@qq.com）

**六、作品展示**

1.各学校认真开展校内作品的选拔，充分利用好微信公众号、校园网站等平台做好本次活动的组织宣传工作。

2.择优推荐优秀作品展示，另行通知。

表1：（使用excel表格统计）

|  |
| --- |
| **苏州工业园区第二届“金鸡湖之汇”中小学生“阳光下成长”艺术作品汇总表** |
| 序号 | 学校 | 绘画/书法 | 组别 | 作者姓名 | 作品名称 | 指导老师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